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收購、購入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Emperor Capit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17)

根據一般授權而認購股份

於2016年5月18日 (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38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66港元。

認購人為一間於英屬處女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認購人為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為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編號：2799)，並為中國最大的金融資產管理公司之一。

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份5,747,945,724股之約6.61%及經發行認購股份後已擴大發行股份6,127,945,724股 (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外，概無發行或購回股份)之約6.20%。根據認購協議將予認購之認購股份將根據於一般授權而發行。

認購股份之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66港元，相當於 (i) 股份於2016年5月18日(即本公告及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67港元折扣約1.49%；及 (ii) 股份於認購協議最後交易日前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約每股0.664港元折扣價約0.6%。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50,800,000港元，而本公司擬將該淨額用於擴展本集團放債業務，其中包括商業和個人貸款以及孖展及企業首次公開招股融資，及償還未償還貸款。

* 僅作識別之用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預計將約為250,8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用於擴展本集團放債業務，其中包括商業和個人貸款以及孖展和企業首次公開招股融資，及用於償還未償還貸款。

認購事項之完成須待達成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後方可作實，因此，認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簡介

於2016年5月18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38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66港元。

以下載列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之簡要：

認購協議

日期：2015年5月18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a) 本公司

(b) 認購人

認購人為一間於英屬處女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認購人為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為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編號：2799），並為中國最大的金融資產管理公司之一。據董事作出一切所知，所悉及所信及作出特定查詢後，認購人及其主要股東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截至本公告日期，認購人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合共持有229,914,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現時全部已發行股份約4%）。

預期認購人將不會於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認購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份5,747,945,724股之約6.61%及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6,127,945,724股（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外，概無發行或購回股份）之約6.20%。根據認購協議將予認購之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而發行。認購股份之總面值為3,800,000港元。

認購股份之地位

認購股份一經發行及繳足，將於彼此之間及與當時已發行之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認購價

認購股份之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66港元，相當於：

- (i) 股份於2016年5月18日(即本公告及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67港元折扣約1.49%；及
- (ii) 股份於認購協議最後交易日前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約每股0.644港元折扣約0.6%。

認購價乃經本公司及認購人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並經參考股份之當時市價。董事認為，認購股份之認購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認購協議之條件

認購協議均須待以下條件達成，方可作實：

- (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授出或同意授出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且並無撤回或撤銷該批准；
- (ii) 本公司取得所有股東及/或根據聯交所之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相關法例的批准；及
- (iii) 認購協議所述之保證於各方面仍屬真實、準確，並無誤導。

倘以上載列之任何條件於2016年6月15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協定之較後日期)或之前未能達成，則認購協議須告終止，且認購協議之任何訂約方概不得就該認購協議向另一方提出任何費用索償、損害賠償、賠償或其他索償(任何先前違反除外)。

認購事項之完成

認購協議將於認購人收到本公司通知確認認購協議所載之各項條件獲達成後十個營業日內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落實完成。

申請認購股份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認購股份

根據一般授權，本公司授權發行不多於1,149,589,144股股份。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股份已根據一般授權而發行。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而發行，而不需獲得股東之批准。

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下表載列本公司 (i)於本公告日期;及 (ii)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的股權結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英皇證券控股 (附註1)	2,545,309,360	44.28	2,545,309,360	41.54
楊玳詩女士 (附註2)	18,000,000	0.31	18,000,000	0.29
陳錫華先生 (附註2)	20,457,000	0.36	20,457,000	0.33
蔡淑卿女士 (附註2)	4,680,000	0.08	4,680,000	0.08
陳佩斯女士 (附註2)	2,925,000	0.05	2,925,000	0.05
公眾股東	3,156,574,364	50.92	3,156,574,364	47.76
認購人	229,914,000	4.00	609,914,000	9.95
總計	<u>5,747,945,724</u>	<u>100</u>	<u>6,127,945,724</u>	<u>100</u>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英皇證券控股實益擁有，其由 AY Trust 間接擁有，楊玳詩女士為 AY Trust 合資格受益人之一，因而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楊玳詩女士、陳錫華先生、蔡淑卿女士及陳佩斯女士均為董事。

過去十二個月涉及發行證券之集資活動

以下為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之日期前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

公佈日期	描述	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 用途(概約)
2015年3月 26日	按每持有兩股股份 供一股供股股份之 基準以每股供股股 份0.5港元之認購 價進行供股，其已 於2015年6月完 成	651,200,000 港元	擴展本公司現有業 務(尤其是貸款業 務及資產管理業 務)、償還未付貸 款、一般營運資金 及為本公司將予物色 之任何未來業務機遇 撥付資金	跟擬定用途相同
2015年3月 26日	以每股配售股份 0.5港元之配售價 配售1,300,000,000 股新股份之先前配 售事項，其已於 2015年6月完成	630,300,000 港元	擴展本公司現有業 務(尤其是貸款業 務及資產管理業 務)、償還未付貸 款、一般營運資金 及為本公司將予物色 之任何未來業務機遇 撥付資金	跟擬定用途相同
2015年7月 7日	以每股股份0.88 港元認購 222,000,000股新股 份及配售 278,000,000 股新股份，其已於 2015年7月完成	432,600,000 港元	擴展本公司現有業 務(尤其是貸款業 務)及償還未付貸 款	跟擬定用途相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十二個月內並沒有任何集資活動。

進行認購事項及配售事項之理由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香港提供金融服務，包括(i)商業及個人貸款以及孖展及首次公開招股融資；(ii)經紀、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服務；(iii)為上市發行人提供配售與包銷服務；及(iv)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認購人之集團公司為中國最大的金融資產管理公司之一。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不僅加強本公司的股東組合，並為本公司持續發展及業務增長提供進一步資金。

由於認購事項將集資約250,800,000港元淨額，董事認為，認購協議將有助於促進本公司繼續擴展其放貸業務的計劃，並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因此，董事會認為，通過認購事項以募集的資金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所得款項用途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將為250,8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該款額用於擴展本集團放債業務，其中包括商業和個人貸款以及孖展和企業首次公開招股融資，及償還未償還貸款。

買賣本公司證券之風險警告

認購事項之完成須待達成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後方可作實，因此，認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語具有下列涵義：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AY Trust」	指	The Albert Yeung Discretionary Trust(楊受成博士所立之酌情信託)，楊玳詩女士(本公司董事總經理)為合資格受益人之一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開門進行一般業務之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以及上午9時正至中午12時正懸掛或維持懸掛且於中午12時正或之前並無除下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上午9時正至中午12時正懸掛或維持生效且於中午12時正或之前並無取消「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之任何日子)
「本公司」	指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英皇證券控股」	指	英皇證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由AY Trust 間接擁有
「一般授權」	指	建議賦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據此董事可行使本公司之權力，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最多相當於本公司於2016年1月28日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有關決議案當日之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 (即5,747,945,724)之新股份，相當於1,149,589,144股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考慮及批准上市的申請
「上市條例」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 港元之普通股份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Bonanaz Network Limited ，為獨立第三方，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個別於2016年5月18日(交易時段後)就認購事項而訂立之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0.66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將根據該等認購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向該等認購人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之380,000,000股新股份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英皇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楊玳詩

香港，2016年5月18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楊玳詩女士
 陳錫華先生
 蔡淑卿女士
 陳佩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嘉榮先生
 潘仁偉先生
 溫彩霞女士